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前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将选择资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合格专业的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预计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本次审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具体实施部门及相关人员将建立台账，及时跟踪理财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2、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阴华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